附件4

项目评价标准

一、形式审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审查内容** | **证明材料** |
| 1 | 中国注册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| 营业执照、法人证书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等 |
| 2 | 拥有或购置了专业的专利数据库 | 专利数据库相关证明或专利数据库购买合同、授权合同等 |
| 3 | 具有专利信息分析专业团队 | 人员资质证书、员工劳动合同或社保记录等 |
| 4 | 3年以上专利数据检索分析经验 | 专利信息服务管理制度、专利信息服务开展情况相关证明 |
| 5 | 具有专利导航或分析评议相关服务经验，成功为十家以上企事业提供专利信息分析服务 | 相关服务项目清单及合同、发票等证明材料、国家知识产权局或政府机关认定或奖励等 |
| 6 | 申报承诺函 |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、签署、盖章（原件） |
| 7 | 法人资格证书及授权委托书 |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、盖章（原件） |
| 8 | 报价文件制作要求 | 报价文件完整，无重大错漏，并按要求装订、签署、盖章。 |
| 9 | 报价要求 | 在规定范围内报价 |
| 10 | 申报书 | 按要求提交申报书，填写了具体项目实施方案 |
| 11 | 其它 | 没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无效报价的情形 |

**注：若存在1项或以上不符合，则视为不符合申报资格。**

1. 评价标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价指标** | **考核内容** |
| 申报单位综合实力（25分） | 申报单位资质、荣誉、行业地位等。 |
| 申报单位开发或购置的专利数据库情况。 |
| 组织信用情况，提供信用中国等第三方平台信用检索信息，或信用证明。 |
| 申报单位工作基础情况（30分） | 项目负责人学术、技术能力情况；具有相关项目管理经验情况。 |
| 项目组成员学历、技术能力情况；具有相关申报项目的工作经验情况。 |
| 具备良好业绩成果和相关项目的经验，承担过政府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委托的知识产权项目情况。 |
| 项目方案的合理性（40分） | 项目工作方案匹配项目申报指南要求的情况。 |
| 项目方案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细致性、完整性、可操作性方面情况。 |
| 工作任务、进度安排符合预期目标的情况，完成工作任务的措施情况。 |
| 项目经费预算合理性（5分） | 取各项目申报单位预算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格。各申报单位的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：（评标基准价格/项目申报单位预算价格）×5 |